

证券代码： 002309

证券简称： 中利科技

公告编号： 2015-140

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11月6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于2015年11月9日以通讯和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临时会议。会议于2015年11月9日如期召开。公司董事9名，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4名，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柏兴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于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等相关事项；并于201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发行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已取得中国证监会的发行批文。鉴于公司实施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尚需要一定时间，公司拟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至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完成之日。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1月1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增加，并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公司章程修正对照表详见附件。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11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1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1月1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登载相关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9 日

附：

公司章程修正对照表

原文	修订
<p>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电线、电缆、光缆、PVC电力电缆料、电源插头、电子接插件、电工机械设备、有色金属拉丝、通信终端设备、移动通信终端设备的生产、销售和光纤及光纤预制棒的销售；相关产品的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研制开发环保新材料、通信网络系统及器材、车辆安保产品。</p>	<p>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电线、电缆、光缆及附件、PVC电力电缆料、电源插头、电子接插件、电工机械设备、有色金属拉丝、通信终端设备、移动通信终端设备；销售：光纤及光纤预制棒；相关产品的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研制开发环保新材料、通信网络系统及器材、车辆安保产品。</p>